

# 「全港中學生手機GAME應用程式設計比賽」

以「向網絡欺凌説『不』」或「上網提高警覺 披露個人資料要小心」為主題,設計及編寫一個屬遊戲類別之手機應用程式。

#### 参賽資格:

- 全港中學生以個人名義或不多於8人所組成之隊際形式參賽
- 不論以個人或隊際形式參賽,每位學生/每組隊伍只可遞交一份參賽作品

#### 比賽主題:(選擇其中一個)

• 主題一:「向網絡欺凌説『不』」

• 主題二:「上網提高警覺 披露個人資料要小心」

## 作品規格:

- 作品之應用程式必須為「遊戲」類別
- 以「向網絡欺凌説『不』」或「上網提高警覺披露個人資料要小心」為主題,設計及編寫一個屬遊戲類別之手機應用程式;
- 作品必須帶出「如遇到網絡欺凌事件,可尋求適當支援和協助」的訊息,包括但不限於推廣有關私隱公署就與「網絡欺凌」有關事宜增設的求助途徑(有關資訊請瀏覽: https://www.pcpd.org.hk/tc\_chi/complaints/doxxing/doxxing.html)及/或私隱公署的一般查詢渠道(有關資訊請瀏覽: https://www.pcpd.org.hk/tc\_chi/contact\_us/contact\_us.html);
- 編寫程式語言/軟件不限;
- 作品必須能在智能電話或平板電腦上執行;
- 參賽者/隊伍可選擇以 iOS(版本 13 或以上)或 Android(版本 8 或以上)系統之運作模式編寫作品;
- 呈交作品需包含執行程式所需的應用程式檔案(如.ipa,.apk或.aia)及編譯程式時所需的原始碼檔案、其他編譯過程使用的相關檔案及指令(如有)

## 遞交作品方法:

請於2021年8月31日比賽截止日期或之前,將已完成之作品及已填妥之報名表格,透過以下方式遞交至good morning CLASS

• 方法一:網上電郵遞交

將已完成之作品及已填妥之報名表格上載至雲端(Google Drive),並以電郵方式將下載連結電郵至 application@goodmorningclass.com.hk,請於電郵主旨註明「全港中學生手機GAME應用程式設計比賽」(溫馨提示:遞交前請檢查清楚下載之連結是否已開放其權限,並設定為「知道連結使用者」可下載)

• 方法二: 郵寄或親身遞交

將已完成之作品(軟拷貝 Soft Copy) 燒錄成光碟 或 儲存於USB 內,連同已填妥之報名表格,以郵寄或親身方式遞交至 good morning CLASS(地址: 九龍觀塘鴻圖道44-46號世紀中心4樓411室),信封面請註明「全港中學生手機GAME應用程式設計比賽」

## 遞交手機應用程式作品截止日期: 2021年8月31日

## 評審準則:

- 程式符合比賽主題(50%)
- 程式設計意念及創意(30%)
- 程式編寫技巧(20%)

#### 頂獎:

冠軍(1名): 獎學金港幣\$3,000 及 獎盃

亞軍(1名):獎學金港幣\$2,000 及 獎盃

● 季軍(1名): 獎學金港幣\$1,000 及 獎盃

優異獎(10名):各可獲獎學金港幣\$500及獎狀

最具創意大獎(1名): 獎學金港幣\$500 及 獎盃

凡參與「全港中學生手機GAME應用程式設計比賽」之學生,均可獲發參與證書。

#### 參賽細則:

- 參賽學生/隊伍所提供之個人資料,只適用於是次「全港中學生手機GAME應用程式設計比賽」之聯絡用途
- 每位參賽學生/每組隊伍只可遞交一份作品;重複遞交的作品將被取消資格
- 逾期遞交之作品將不獲主辦機構接納
- 參賽作品的內容,或當中所表達之見解或訊息,不能包含色情、淫褻及不雅、誹謗、暴力、不良意識或可能任何違反法例等成份,若有抵觸任何有關法例,所涉及之法律責任皆由參賽學生/隊伍自行承擔,主辦機構概不負責
- 參賽作品必須原創,及為未經公開發表的原創作品,作品如曾用作參與其他的比賽或作商業用途,參賽資格將會被取消;如有任何侵犯他人之版權,所涉及之法律責任皆由參賽學生/隊伍自行承擔,主辦機構概不負責
- 參賽學生/隊伍應保留參賽作品的備份,以便參賽作品在無法預知的情況下遺失 或損毀時,仍能保留紀錄
- 參賽學生/隊伍因是次比賽而創作之作品,只可作參與是次比賽用途,而參賽學生/隊伍亦不可將參賽作品出售、及/或於公開或公眾地方使用、發布、宣傳、展覽、印刷、派發及上載於公開網頁等

- 所有參賽作品無論優勝與否,恕不獲發還,其作品之一切知識產權/版權, 需無條件地轉移給主辦機構
- 評審結果以主辦機構評審委員會之決定為準,參賽學生/隊伍不得異議
- 主辦機構有權修改、發表及轉載任何參賽作品而毋須向參賽學生/隊伍支付任何費用
- 所有獎品均不可轉讓、不可兑換現金、其他貨品或服務
- 參賽學生/隊伍一旦遞交作品,即表示完全同意以上之參賽細則,如參賽學生/隊伍違反任何比賽規則或法律,主辦機構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
- 主辦機構保留解釋及修訂比賽細則的權利, 而無須另行通知
- 主辦機構保留更改比賽內容或日期的權利
- 如有任何爭議,主辦單位保留最終之決定權
- 是次比賽及以上提及之主辦機構為「香港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」